

于禁止贩卖人口及取缔意图营利使人卖淫的第1983/30号决议执行情况提出的报告；<sup>96</sup>

3. 请秘书长向理事会1991年第一届常会就尚未提出关于执行理事会第1983/30号决议所载建议而采取步骤的资料的会员国、联合国组织及其他政府间组织所采取的这方面步骤提出进一步的报告，并将该报告提供给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工作组；

4. 赞同人权委员会第1990/63号决议提出的请求，即在秘书处人权事务中心有关奴隶制和类似奴隶制习俗问题预算所列员额下任命的为工作组服务并从事与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有关的其他活动的工作人员应指派为全时专任人员；

5. 赞同人权委员会第1989/35号决议中提出并在第1990/63号决议中重申的请求，即由秘书长将人权事务中心指定为联合国禁止当代奴隶制形式活动的协调中心；

6. 决定在其1991年第一届常会上在题为“人权”的项目下审议禁止贩卖人口的问题。

1990年5月25日  
第14次全体会议

### 1990/47. 有关人权事务中心活动的发展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89年12月15日第44/135号决议和人权委员会1989年3月6日第1989/46号决议，<sup>94</sup>并注意委员会1990年2月27日第1990/25号决议，<sup>95</sup>

认为根据《宪章》，促进普遍尊重和遵守人权和基本自由是联合国的基本目标之一，是联合国的一个最为重要的问题，

认识到近年来人权事务中心的工作负担迅速增加，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从后勤和人力资源方面支

持人权事务中心活动的情况和事态发展的报告，<sup>96</sup>尤其是报告中关于中心工作负担增加而资源跟不上责任的增加的结论；<sup>97</sup>

2. 请秘书长考虑到电脑化问题工作组的报告中<sup>100</sup>和一位独立专家的研究报告<sup>101</sup>中所载的关于有效实施国际人权文书的各项建议，在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中提出长期解决这一局面所造成的问题的方案和资源建议；

3. 还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简短报告，阐述1990年采取的行动和1991年计划采取的行动，作为解决这些问题的临时办法；

4. 决定将秘书长的报告<sup>98</sup>提交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和各人权条约机构负责人下次会议审议。

1990年5月25日  
第14次全体会议

### 1990/48. 扩大人权委员会以及进一步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89年12月15日第44/167号决议，

铭记《联合国宪章》规定下人权委员会的职责，

赞赏委员会对人权事业所作的贡献，并确认有必要加强委员会，

重申委员会应遵照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各项国际文书所载的人权领域的标准，

意识到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增进、保护和充分实现，是世界社会合理关注的事项，均应遵照非选择性和公正客观的原则，不应用作政治目的，

强调进一步改进委员会在人权领域的有效职能的重要性，

<sup>96</sup>E/1990/50。

<sup>97</sup>同上，第59段。

<sup>100</sup>见E/CN.4/1990/39，附件。

<sup>101</sup>见A/44/668，附件。